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8-59



2018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建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443,108,446.96	9,448,211,891.02	9,448,211,891.02	3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元）	10,311,048,060.40	7,931,129,586.51	7,931,129,586.51	30.0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9,960,288.49	-46.24%	679,014,915.40	-1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32,186,893.60	-77.59%	236,278,645.44	-4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元）	98,160,946.69	-38.03%	325,978,407.79	-2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元）	--	--	-2,186,711,450.1 9	-352.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80.79%	0.0706	-45.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7	-80.79%	0.0706	-45.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0.34%	降低 1.5 个百分点	2.78%	降低 2.5 个百分点

注 1：本公司为金融信托企业，证券投资（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公司的日常业务主营业务范围之一，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及该公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要求，对投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收益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注 2：本报告期公司完成配股，注册资本增加了 87,352.11 万元，增幅 28.26%，公司资产总额及净资产也分别增加了 299,489.66 万元和 237,991.85 万元，增幅分别为 31.70%和 30.01%；

注 3：在信托主业保持升势的同时，资本市场持续性下跌影响到自有资金投资收益，致使总体营业收入和利润出现一定下滑。本期公司加大信托主业拓展力度，在去通道、除嵌套、控风险的情况下，狠抓主

动管理型业务和创新业务，使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387.47 万元；

由于本期以自有资金发放的贷款集中在三季度，共发放 185,000.00 万元贷款，其利息收入将体现在本年四季度及以后期间，而存量贷款平均余额较上年同期少，因此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807.69 万元；

本期资本市场整体性下跌幅度较大，公司投资二级市场股票取得的收益及其市值降低，导致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7,954.52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10,191.31 万元；同时公司对中长期持有的苏宁环球和华邦健康两只股票计提减值准备 2,926.57 万元，并按照会计政策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由于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2017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自编制 2017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该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将 2017 年 1-9 月收到的政府补助 1 万元计入营业收入（其他收益）。

2.2017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本公司自编制 2017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该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将 2017 年 1-9 月营业外支出中资产处置损失 2778.95 元计入营业收入（资产处置收益）。

3.2017 年，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自编制 2017 年年度报表时，相应修订了财务报表格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437,007.34	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证券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675.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99,920.79	
合计	-89,699,762.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40,900,140.35	本公司为金融信托企业，按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对非金融企业贷款属于公司主营业务，故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为经常性损益。
处置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996,692.26	本公司为金融信托企业，按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公司主营业务，故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为经常性损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667,551.13	本公司为金融信托企业，按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公司主营业务，故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经常性损益。

注：本公司为金融信托企业，证券投资（含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公司的日常业务主营业务范围之一，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及该公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要求，对投资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收益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7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05%	1,389,216,527	297,216,527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21.62%	857,135,697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5%	85,376,67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1%	52,069,680	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48,550,560	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7%	34,344,723	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27,677,000	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3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6%	22,007,79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7,519,676	0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5%	13,726,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000,000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857,135,697	人民币普通股	857,135,697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5,376,670	人民币普通股	85,376,6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069,680	人民币普通股	52,069,68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8,550,560	人民币普通股	48,550,56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4,344,723	人民币普通股	34,344,723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6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77,00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3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2,007,794	人民币普通股	22,007,79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519,676	人民币普通股	17,519,676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兴国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7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26,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均为省属国有独资企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陕西省国资委。</p> <p>2.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除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外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前 10 名其他股</p>		

	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1,006,107,691.08	443,242,400.25	126.99%	主要是为解决海航旅游融资项目问题查封的长安银行股权在拍卖结束前使用的保证金增加，拍卖结果明朗后即可冲转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3,700,000.00	138,000,000.00	569.35%	以自有资金投资的国债逆回购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0,000.00	500,000,000.00	270.00%	投资短期金融产品较年初增加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50,000,000.00	1,000,000,000.00	115.00%	以自有资金发放的贷款较年初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09,424,302.71	3,950,719,078.88	-26.36%	主要是卖出持有的华邦健康、苏宁环球等股票收回现金、持有的中广核技等股票公允价值下跌等因素综合影响
应交税费	8,968,275.82	107,546,752.01	-91.66%	主要是本年缴纳了 2017 年 4 季度计提的相关税费
其他应付款	36,682,476.62	70,223,197.12	-47.76%	主要是按权责发生制将上年收到的归属于本期的收入结转本年营业收入
其他流动负债	1,750,000,000.00	1,000,000,000.00	75.00%	使用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资金购买公司新发行的信托产品增加
资本公积	4,111,493,528.32	2,744,130,845.69	49.83%	本期完成配股，收到股份认购溢价款

2.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 年 1-9 月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13,979,747.58	14,097,106.98	-199.17%	主要是本期以自有资金发放的贷款集中在三季度，存量贷款平均余

				额较上年同期减少，因此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
投资收益	35,221,029.44	114,766,230.64	-69.31%	由于资本市场整体性下跌幅度较大，公司投资的股票所获取收益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667,551.13	53,245,528.41	-191.40%	由于资本市场整体性下跌幅度较大，公司短期持有的合力泰等股票市值大幅降低
资产减值损失	85,753,325.72	35,366,009.27	142.47%	由于资本市场整体性下跌幅度较大，公司对持有的苏宁环球和华邦健康两只股票计提了减值准备；由于其他应收款增加及账龄变化，公司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711,450.19	867,093,844.58	-352.19%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发放贷款及投资国债逆回购支出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13,947.82	-1,623,868,084.34	78.45%	主要是本报告期卖出中长期持有的二级市场股票及投资的信托产品等到期收回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234,751.56	861,307,954.24	231.15%	主要是配股完成所收到股份认购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信托财产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①2015年10月29日，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信托资金20,000万元委托公司贷给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期限为3年。

②2016年8月19日，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将信托资金50,000.00万元发放贷款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期限为3年。

③2016年12月20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将信托资金100,000.00万元委托公司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为2年。

④2017年4月14日，安诺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将信托资金1,000.00万元委托公司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为1年。该贷款已于2018年4月归还。

⑤2017年7月3日-2017年9月19日，公司受托将信托资金1,158,300万元分次投资于

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伙设立的西安陕煤建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期限为 5 年。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根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为 352,236,506.88 元。为了保证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对上述利润作如下分配：

（1）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5,223,650.69 元；

（2）提取金融企业一般准备 14,072,462.03 元；

（3）提取 5%的信托赔偿准备金 17,611,825.34 元；

（4）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3,090,491,73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该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实施。

3.本公司 2017 年配股事宜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7 月 4 日，我公司收到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发行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陕国资产权发〔2017〕199 号），该批复同意我公司本次配股方案等相关事宜。2017 年 9 月 1 日，我公司接到《陕西银监局关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方案的批复》（陕银监复〔2017〕44 号），该文件批复同意我公司配股方案等相关事宜。2017 年 9 月 20 日，我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878 号），中国证监会对我公司提交的《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公开配股》行政许可申请材料予以受理。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配股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8 年 4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9 号），公司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7 月 1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总股本 3,090,491,73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全体股东配售，发行价格为 2.60 元/股，本次配股认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873,521,114 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 927,147,519 股的 94.22%。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起上市。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3,964,012,846 股。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71,154,896.4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240,883,796.63 元。以上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8XAA20223 号验资报告。本报告期：

①发放贷款 1,850,000,000.00 元；

②购买信托产品 345,000,000.00 元；

③产生利息等 4,717,944.51 元。

截止 2018 年 9 月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50,810,475.15 元。

上述事项详细披露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2017 年 7 月 5 日、2017 年 7 月 13 日、2017 年 9 月 5 日、2017 年 9 月 22 日、2018 年 2 月 6 日、2018 年 4 月 12 日、2018 年 7 月 12 日、2018

年 7 月 25 日、2018 年 7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4.因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公司”）未能按期偿还信托贷款，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我公司采取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并提请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7 日作出《执行裁定书》，并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完成了对裕丰公司等被执行人原提供抵（质）押担保资产等的查封。2016 年 3 月 21 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查封的部分抵押资产作出《执行裁定书》（[2013]西执证字第 00022-6 号），将被执行人无锡湖玺实业有限公司名下在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 32 号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 4 处房产共作价 8,997.5 万元，交付我公司抵偿借款，产权证书已办理至我公司名下。相关事项详细披露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2013 年 8 月 13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5.因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林业公司）无法按期偿还信托贷款，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我公司采取了申请强制执行保全资产和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以求妥善解决相关问题。2014 年 6 月 12 日，我公司收到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4）泰执委字第 13-1 号〕。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做出《民事裁定书》〔（2016）闽 04 民破申 1 号〕，裁定受理申请人张雄等人对被申请人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我公司已申报债权。2017 年 5 月 11 日，我公司收到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4）泰执委字第 13 号之八），将被执行人华阳林业（三明）开发有限公司 12.68 万亩林权及 13,198 亩林地使用权进行司法拍卖，以 7,060 万元成交。截至目前，第一笔拍卖款 3,502.5 万元和第二笔拍卖款 1000 万元已划转至我公司账户。上述事项详细披露于 2014 年 6 月 14 日、2016 年 2 月 26 日、2017 年 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6.“陕国投·海航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是我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分六期发行的信托项目，信托资金规模 5 亿元，信托期限 1 年，海航旅游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项目陆续到期前后，经沟通协商，海航旅游集团拟转让其所持的长安银行股权随同抵偿上述债务。鉴于股权正常转让存在一定问题，根据现实状况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公司选择了司法查封方式解决相关问题。2018 年 7 月 23 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对我公司申请执行查封海航旅游集团有关资产一案予以立案。2018 年 7 月 30 日，西安中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8 陕 01 执 1578 号之一），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正式查封了海航旅游集团所持长安银行 5.92%的股权（持股数量 333,911,714 股）。2018 年 10 月 12 日，该部分股权已公开挂拍，将于 11 月 12 日挂牌结束，该项目问题亦将有效解决。上述事项不会对本期和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相关事项详细披露于 2018 年 8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881	中广核技	294,446,653.51	公允价值计量	197,473,388.35		-139,183,509.44	153,336,045.55	221,015,341.47	-91,035,487.83	155,263,144.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736	国信证券	116,121,279.79	公允价值计量	63,233,713.20		-55,212,399.31	12,088,585.40		874,198.80	60,908,880.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208	优炫软件	45,000,000.00	公允价值计	41,100,000.00		-6,300,000.00			150,000.00	38,7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221	东华能源	54,638,570.78	公允价值计量	50,027,214.93		-17,927,363.10			192,569.95	36,711,207.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0160	巨化股份	47,366,893.62	公允价值计量	31,904,807.59		-13,049,218.99	7,002,130.49		360,139.30	34,317,674.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0826	启迪桑德	59,353,927.68	公允价值计量	56,636,993.66		-26,936,026.68			686,093.20	32,417,90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233	桐昆股份	16,938,126.73	公允价值计量	35,877,667.28	-661,063.64			5,075,820.00	2,036,401.16	30,140,783.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	002632	道明光	28,003,122.88	公允价		-4,010,212.88		29,053,094.88	1,049,972.00	-86,741.06	23,992,910.00	交易性金融资	自有资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股票		学		值 计 量							产	金	
境 内 外 股 票	002601	龙 蟒 佰 利	22,867,308.66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19,020,546.00	-3,290,171.00		4,720,000.00		-2,850,171.00	20,450,375.00	交 易 性 金 融 资 产	自 有 资 金
境 内 外 股 票	600487	亨 通 光 电	14,384,536.60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20,210,000.00	-3,501,005.57		3,536,036.60		-3,404,156.77	20,245,031.03	交 易 性 金 融 资 产	自 有 资 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96,848,898.26	--	755,713,981.41	-37,205,098.04	-24,311,681.45	366,202,680.46	1,173,844,041.93	-110,491,940.03	241,791,042.71	--	--
合计			995,969,318.51	--	1,271,198,312.42	-48,667,551.13	-282,920,198.97	575,938,573.38	1,400,985,175.40	-203,569,094.28	694,938,950.24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5 月 24 日	网上交流	全体投资者	(一) 咨询的主要内容: 1. 公司业务布局及战略定位; 2. 公司经营情况介绍; 3. 关于公司股东人数; 4. 公司配股情况; 5. 对公司的建议。(二) 提供的主要资料: 公司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2018 年 7 月 13 日	网上交流	全体投资者	
2018 年 1 月-9 月	电话沟通	个人	
2018 年 1 月-9 月	网上交流	个人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977,186.95	318,467,833.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3,418,987.48	369,547,960.7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06,107,691.08	443,242,400.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3,700,000.00	138,0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687,203,865.51	1,769,258,194.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2,15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09,424,302.71	3,950,719,078.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33,335,482.51	2,197,826,586.22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58,955.71	2,706,394.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728,030.15	75,589,020.1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44,038.98	6,085,346.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494,482.69	346,429,29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19,288.70	99,597,976.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55,904,581.45	7,678,953,696.58
资产总计	12,443,108,446.96	9,448,211,891.0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2,097,667.22	326,622,692.38
应交税费	8,968,275.82	107,546,752.01
其他应付款	36,682,476.62	70,223,197.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50,000,000.00	1,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127,748,419.66	1,504,392,64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311,966.90	5,050,317.5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39,345.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11,966.90	12,689,663.00
负 债 合 计	2,132,060,386.56	1,517,082,304.51
股东权益：		
股本	3,964,012,846.00	3,090,491,7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11,493,528.32	2,744,130,845.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5,745,149.18	-180,311,015.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3,253,445.92	283,253,445.92
信托赔偿准备金	135,637,676.77	135,637,676.77
一般风险准备	140,350,583.88	140,350,583.88
未分配利润	1,892,045,128.69	1,717,576,317.89
股东权益合计	10,311,048,060.40	7,931,129,586.5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443,108,446.96	9,448,211,891.02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建岐

2.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9,960,288.49	316,164,801.52
其中：利息净收入	9,253,395.11	-3,403,332.70
其中：利息收入	37,828,626.13	30,510,500.36
利息支出	28,575,231.02	33,913,833.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4,143,885.66	244,977,758.7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4,378,207.04	250,779,374.8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34,321.38	5,801,616.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26,101.26	26,360,136.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57,377.43	48,067,12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311.74	-239,355.2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其他业务收入	146,486.41	163,116.95
二、营业总成本	126,690,327.79	124,058,685.31
其中：税金及附加	1,465,699.93	3,119,947.33
业务及管理费用	94,351,717.58	85,855,966.81
资产减值损失	29,646,681.13	33,856,542.02
其他业务成本	1,226,229.15	1,226,229.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69,960.70	192,106,116.21
加：营业外收入	0.00	38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0,210.00	364,963.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19,750.70	191,741,532.36

减：所得税费用	10,932,857.10	48,134,50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86,893.60	143,607,031.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86,893.60	143,607,031.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07,918.53	-25,805,090.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07,918.53	-25,805,090.35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207,918.53	-25,805,090.3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394,812.13	117,801,940.79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0.0087	0.0453
稀释每股收益	0.0087	0.0453

法定代表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建岐

3.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9,014,915.40	835,413,936.42
其中：利息净收入	-13,979,747.58	14,097,106.98
其中：利息收入	63,192,166.88	93,527,402.05
利息支出	77,171,914.46	79,430,295.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4,137,402.65	650,262,733.8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6,974,315.74	722,732,009.3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836,913.09	72,469,275.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67,551.13	53,245,528.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21,029.44	114,766,230.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7,438.60	-262,172.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78.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303,782.02	3,035,115.54
二、营业总成本	363,200,406.58	286,103,374.16
其中：税金及附加	6,946,157.40	8,134,495.23
业务及管理费用	266,822,236.01	238,924,182.21
资产减值损失	85,753,325.72	35,366,009.27
其他业务成本	3,678,687.45	3,678,687.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814,508.82	549,310,562.26
加：营业外收入	5,700.00	970.00
减：营业外支出	168,375.80	374,844.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651,833.02	548,936,687.71
减：所得税费用	79,373,187.58	137,810,83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278,645.44	411,125,855.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278,645.44	411,125,855.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34,133.54	-225,876,109.3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34,133.54	-225,876,109.37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434,133.54	-225,876,109.37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844,511.90	185,249,746.54
八、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0.0706	0.1296
稀释每股收益	0.0706	0.1296

4.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		

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841,161.47	-65,883,957.8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85,911,558.33	853,825,512.2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14,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785,700,000.00	350,784,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227,516.91	72,068,64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80,236.71	996,794,19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150,000,000.00	-450,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55,939.94	74,017,359.5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175,823.51	155,391,210.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557,755.26	227,184,709.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402,168.19	123,107,07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991,686.90	129,700,35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711,450.19	867,093,84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81,718,650.47	1,417,212,110.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55,923.36	132,613,612.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8,174,573.83	1,549,830,52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1,253.85	2,758,144.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37,607,267.80	3,170,940,462.0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8,188,521.65	3,173,698,60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013,947.82	-1,623,868,08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41,092,530.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000,000.00	2,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1,092,530.64	2,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809,834.64	61,809,834.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047,944.44	1,576,882,21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8,857,779.08	1,638,692,04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2,234,751.56	861,307,95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509,353.55	104,533,71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467,833.40	675,296,574.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977,186.95	779,830,288.74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薛季民

2018 年 10 月 31 日